

## 重拳出击 我市渣土车、商砼车、非道路移动机械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本报记者 侯科建 樊欣欣 高崑人 文/图

为切实加强渣土车、商砼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监管工作,进一步严格监督管理,有效预防运输扬尘、运输撒漏、车轮带泥、尾气超标等污染城市道路行为的发生,根据濮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总体部署,6月16日至7月15日,由市环境攻坚办督察组和市城市管理局、市住建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组成联合执法组赴华龙区、濮阳县、清丰县、开发区、工业园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展渣土车、商砼车、非道路移动机械专项整治行动,全面优化城乡人居环境,大力提升城市文明形象,取得了显著效果。

### 统一部署强推进 细化分工提效能

为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市攻坚办制定印发了《濮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濮阳市渣土运输车、商砼车、非道路移动机械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并多次召开会议,专门进行研究部署,制订工作方案。各联合执法组按照问题类型依法依规进行查处,实行“一案双罚”(对渣土车、商砼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运营方和使用工地同时处罚;对渣土车非法倾倒渣土、商砼车违规运行等行为,由联合执法组会同县市区对相关车辆予以查扣),全面开展渣土车专项整治工作,确保了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 狠抓措施显成效 严格执法促提升

各联合执法组以交通卡点、各类建筑工地和渣土车、商砼车行驶线路及集中地为重点区域,重点对渣土车、商砼车出场冲洗不到位、带泥上路、覆盖不严密及路面抛洒等违规行为,渣土车、商砼车超速行驶、遮挡号牌、不按规定路线行驶等违法违规行为,渣土车、商砼车尾气超标排放、污染控制装置不正常运行等违法违规行为,渣土车不按指定位置倾倒渣土等违法违规行为,渣土车、商砼车超限、非法营运、非法改装等违法违规行为,非道路移动机械未上牌、检测、安装定位等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在禁区内使用国二及以下机械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营造了“严查、严管、严处”的整治氛围,有力遏制了渣土车等车辆在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环境污染。

### 加强监管净环境 部门联动聚合力

6月22日下午,联合执法组在位于濮阳县大庆路和铁丘路交叉口北200米路西的一处工地外看到,施工围挡的最北端被私开了一个小出入口,可清晰地看到地上有车辙印。工作人员随即进入工地内对渣土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环保标识及相关证件进行查验,并查看现场施工情况,发现该工地存在大面积黄土裸露、防尘网覆盖不到位、工地路面积尘严重等情况。

6月23日上午,联合执法组在清丰县检查中发现,各项目工地管控措施落实情况总体良好,但在032乡道一无名砂石料厂、冶都玖号院,存在使用国二及以下排放标准的推土机、挖掘机在禁区内进行违规作业的行为。其间,联合执法组分赴各县区,白天以检查施工现场为主,夜间以检查渣土车和商砼车为主,对于违法违规情况进行依法处理,形成整体联动、齐抓共管、严管重罚的工作氛围。联合执法组对辖区重点运输企业进行现场督导检查,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的发生。

截至目前,共查处非道路移动机械131辆、商砼车21辆、超载大货车22辆、渣土车8辆、黑加油车3辆。

### 围绕问题强整改 大力宣传造氛围

我市将持续加强移动污染源管控,建立生态环境部门检测、公安部门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的联合监管常态化工作机制,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查处机动车超标排放;持续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在建筑工地进出场管理,将“使用车辆机械100%排放达标”列入建筑工地“八个百分之百”内容,发现违反使用规定的,立即清退出场;联合执法组主动与新闻媒体沟通协调,加强活动宣传,及时报道专项整治行动的工作情况及整治效果,曝光典型交通违法行为,提升广大市民群众对专项整治工作的知晓度和参与度,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同时,公布举报电话,让广大群众对渣土车治理,以及各类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监督、举报,共同维护良好的交通秩序和生态环境。

下一阶段,我市相关监管部门将不定期对道路交通和建筑工地所涉及的渣土车、商砼车、非道路移动机械业主及驾驶员进行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宣讲无牌无证、超载、抛洒遗漏、遮挡污损号牌等违法行为的危害,营造浓厚的整治氛围,取得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